

## 函

中華民國 98 年 3 月 23 日發文  
(98)寧聖評字第 0002 號

受文者：國內各大學、醫學院醫藥研究所博士班

主旨：為遴選『第十九屆王民寧獎』之國內醫藥研究所博士班優秀論文受獎人，請轉知各研究所推薦候選人，敬請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茲依本會章程第二條第二款規定，訂於本（九十八）年提供國內各大學醫藥研究所博士班優秀論文獎三~五名，由各研究所所長擇優推薦。
- 二、凡國內各大學、醫學院之醫藥研究所博士班畢業未滿一年或在學研究生，於博士班研究期間發表有醫藥學術論著，應就業已在雜誌刊物出版者；或業經雜誌刊物接受刊載，並有雜誌刊物出具之證明者，擇其中最佳者一篇為主論文(由指導教授證明為博士班論文之一部份)，經其研究所所長推薦為本會受獎候選人。
- 三、以每所一名候選人為原則；若當年度符合資格之參選人超過十名以上，亦得經由所長擇優推薦。本會聘請專家學者依參選人論著遴選其中最傑出者三~五名授獎。
- 四、經遴選受獎者，除各發給獎金新台幣貳拾萬元外，並頒給獎狀及獎牌。
- 五、推薦候選人，應檢附經推薦人簽註之推薦表(格式如附請影印使用或至<http://www.ccpc.com.tw>下載檔案格式)、主論文(以未在本會得獎之論文一篇為限，並註明主論文之中文題目，得附與主論文有關論著供評審參考)及同意由本會影印供評審委員會評審之同意書、候選人論文目錄(以 A4 紙載明經發表刊載於雜誌之時間期號)、身分證影本等，由推薦學校於本（九十八）年五月三十一日前彙送本會評審。
- 六、若對參加辦法有任何疑問，請洽 [電子郵件 ykchen@ccpc.com.tw](mailto:ykchen@ccpc.com.tw) 或電洽 (02)2312-4285 陳雅寬小姐。

董 事 長 王 勳 聖